

淮安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淮信院政发〔2019〕87号

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第一章 总则

为进一步加强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管理，提高应对风险和防范事故的能力，保证师生安全健康和公众生命安全，减少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和社会影响，特制订本预案。本预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淮安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制订，适用于学校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本预案遵循“先救治，后处理；先救人，后救物；先制止，后教育；先处理，后报告”的工作原则。

第二章 组织体系及职责

学校成立实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简称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和协调学校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由学校校长担任工作组组长，分管副书记、副院长担任工作组副组长，成员包括院长办公室、宣传部、纪委（监察处）、保卫处、教务处、科研处、设备资产管理处、计划与财务处、后勤管理处、后勤服务总公司、学生工作处、各院部等单位负责人。实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

称安全工作室)设在科研处、教务处。具体分工与职责如下:

人员或单位	职责内容
校领导	指挥与协调应急处置行动。
院长办公室	调配应急人员、设备、设施、物资、经费保障和其他资源;按照国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响应标准,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后,负责及时上报上级部门。
宣传部	负责公共关系,及时发布事故的信息、影响、处置工作的进展等。
纪委、监察处	负责事故的调查与处理。
保卫处	负责事故的接警与通知、现场警戒与治安、人群疏散与安置;负责联系消防和抢险工作。
教务处、科研处	指导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工作,提出具体处置方案;对事故的发展事态进行监测与评估;负责联系泄漏物的控制工作;负责应急预案的管理、演练与评审改进。
设备与资产管理处	负责固定资产的统计、核查,评估事故对设备以及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的损害程度
计划与财务处	负责事故相关经费协调与保障。
后勤管理处(后勤服务总公司)	负责人员的救治、医疗与卫生工作,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基建维修维护工作。负责事故相关人员餐饮综合协调与保障。
学生工作处	负责受伤人员的安抚及救助工作。
相关院部	负责商定和协助实施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方案,

	协助监测和评估事态发展，协助事故原因的调查和处理。
--	---------------------------

第三章 预防与预警

1. 风险管理

根据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专业特点与安全风险，将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划分为常见事故、危险化学品专项。常见事故包括火灾性事故、爆炸性事故、机电伤人事故、仪器设备事故、压力容器事故等。按照“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落实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责任。

2. 信息报告

院长办公室负责接收上级部门、市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下发的预警信息，并将涉及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的预警信息通知到校内有关部门。

各级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在事故发生后，应及时向实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事故信息。

科研处、教务处向实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信息，并根据事故类型与危险性启动应急响应专项预案。

若发生较大以上安全事故，院长办公室负责向上级部门、市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信息。宣传部负责及时发布事故的信息、影响、处置工作的进展等。

第四章 应急响应程序

进入应急状态后，根据事故发展态势和现场抢救进展情况，应急救援各成员单位根据职责展开救援工作。应急响应的通用程

序包括四个步骤：

1. 接警与响应

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发生后，现场人员应积极组织现场应急工作，在不危及自身安全的情况下开展自救、互救。现场人员应立即向院部负责人、安全工作办公室报告事故信息，由安全工作办公室向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并根据警情判断启动应急预案；相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救援。

2. 应急救援

预案启动后，指挥人员、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资源应及时到位，持续收集事故信息，保持通讯畅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开展应急救援和控制事态，采取建立警戒区域、现场抢救、医疗救护、疏散人员等紧急处置措施将事故损失降低到最低水平，必要时及时向地方相关部门申请应急增援，扩大应急。

3. 应急恢复

事态得到控制，人员得到救治后，解除警戒，做好善后处理和事故调查，包括清理现场、处置污染物、人员安置补偿、保险赔付、物资征用补偿等工作。

4. 总结评审

事发单位要对事件发生的原因进行详细调查，做出书面总结，认真吸取教训，做好防范工作。事件处理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事发单位应向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做结案报告。结案报告包括事件发生的基本情况、原因、应急处置过程中各阶段采取的主要措施及其功效、处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并提出对类似事

件的防范和处置建议。

按照不同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类型制订常见事故应急预案。应急状态下启动相关专项应急预案，指导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和具体处置方案。

第五章 预案管理

1. 预案演练

教务处、科研处定期组织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不定期开展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安全事故预案演练与实战演练；保卫处定期、不定期组织消防演习。

2. 预案修订

教务处负责常见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相关院部根据本预案，结合专业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可能发生的事故，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要求简洁明了、操作性强。教务处负责预案的管理、演练与评审改进。

第六章 常见事故应急预案

1. 火灾

（1）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突发火灾事故，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全力组织人员疏散和自救工作。现场人员应第一时间内向学校保卫处和火警报警，同时向主管部门科研处、教务处报告；发现受伤人员求助120急救，并对受伤人员进行初步急救。科研处、教务处应立即向相关校领导报告，学校领导与有关部门负责人必须在第一时间亲临现场组织教职员工开展救人和灭火工作；在消防人员到达现场后，主动提供有关信息，配合消防人员组织救人和灭火抢险工作。

(2) 现场人员应在确定不伤及自身的情况下，力争初期阶段就近取用消防器材果断扑灭火源，同时大声呼救。周边人员可在确定不伤及自身的情况下，采取适当措施共同灭火，切断电源，关闭气阀，迅速转移危险物品等防止火势蔓延。

(3) 及时疏散人员、封锁现场，确保人员的安全。

(4) 确定火灾发生的位置，判断出火灾发生的原因，如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物品、自燃物品等，并科学合理采取适当灭火措施。

(5) 明确火灾周围环境，判断出是否有重大危险源分布及是否会引发次生灾难。

(6) 依据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类别、危害程度级别，划定危险区，对事故现场周边区域进行隔离和疏导。

2. 爆炸

(1) 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发生爆炸事故后，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全力组织人员疏散和自救工作。现场人员应第一时间内向学校保卫处、火警或公安报警，同时向主管部门科研处、教务处报告。科研处、教务处应立即向相关校领导报告，学校领导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必须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组织抢救。由学校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学校突发公共事件等级，依程序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发现受伤人员求助120急救，并对受伤人员进行初步急救。

(2) 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发生爆炸事故时，现场人员应在确定不伤及自身的情况下，力争初期阶段就近取用消防器材果断扑灭因爆炸而引起的火源，同时大声呼救。组织人员通过安全

出口或用其他方法迅速有秩序地撤离爆炸现场。

(3) 学校要在爆炸现场及时设置隔离带，封锁和保护现场，疏散人员控制好现场的治安事态，迅速采取有效措施并消除继发性危险，防止次生事故发生，切实保护好师生的人身财产安全。

(4) 认真配合公安、消防部门做好搜寻物证、排除险情，防止继发性爆炸等工作。

3. 触电

(1) 先切掉电源，再抢救触电者。对于不能切断电源的，救护者要采取可靠的保护措施，避免救护者触电。

(2) 施救者要迅速将触电者移到安全的地方（现场附近），立即就地坚持用人工心肺复苏法等方法抢救，并及时联系学校医务室、120救治。

(3) 抢救的方法和施救的动作要正确。如触电者神志清醒，应使其就地躺平，严密观察；如神志不清，应就地仰面躺平，且确保气道通畅，并于5秒时间间隔呼叫伤员或轻拍其肩膀，以判定伤员是否意识丧失，禁止摇动伤员头部呼叫伤员。

第七章 常用联系方式

公安：110

校保卫处：83808110

火警：119

校火警电话：83808119

急救：120

医务室：83808152/8120

环保：12369

校110总值班：83808109

第八章 附 则

各有关单位应根据本预案，结合实际情况另行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并悬挂在实训（验）室及科研平台醒目位置。本预案由

教务处、科研处负责解释，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